臺南市114學年度
學生美術比賽

作品規格說明

期程

➢網路報名:

9/8 (一)上午8時~9/26(五)下午5時

➢送件日期:

（１）國小組：10/07(二)

（２）國中及高中（職）組：10/08(三)

麻豆國小-收件時段

國小組：10/07(二)　國中及高中（職）組：10/08(三)

- 上午：9:00-12:00

安南、七股、佳里、麻豆、官田、大內、山上、善化、西港、安定、新市、六甲、不分區美術班

- 下午：13:00-16:00

將軍、北門、學甲、鹽水、新營、後壁、白河、東山、柳營、下營、不分區美術班

立人國小-收件時段

國小組：10/07(二)　國中及高中（職）組：10/08(三)

- 上午：9:00-12:00

永康區、北區、歸仁區、東區、安平區

- 下午：13:00-16:00

南區、中西區、新化區、仁德區
玉井、楠西、南化、左鎮、關廟、龍崎等六區
自行選擇方便現場報名

提醒：收退件作品搬運

框與框，請面對面、背對背、由大到小，框要疊框，不要壓壞壓克力保護板

收件流程

繳交
報名資料

檢視作品
核對清冊

登錄
條碼

領參賽
清冊

現場不接受任何資料更改

1.繳交報名資料

- 作品清冊(需完成校內核章)
- 切結書一份(需完成校內核章)
- 參賽作品(背面黏貼報名表2張)

網路報名後自動產出請列印

作品清冊(需完成校內核章)

臺南市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參加作品清冊

學校名稱：麻豆區麻豆國小　聯絡人：周味慧　聯絡電話：(06)5722145#404

報名區域：不分區　類別：繪畫類　組別：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

2010年12月31日以後出生)

學生姓名	年級	出生年月日	題目	指導教師姓名及身分別	作品條碼
陳	四	年	團圓樂		1N0024200284
胡	四	年	趣味十足		1N0024200285
王	四	年	火車嘟嘟…		1N0024200286
李	四	年	地震後		1N0024200287
陳	四	年	爸比珍藏的重機		1N0024200288
林	四	年	有趣的動物園		1N0024200289
林	三	年	玩具醫院		1N0024200290
林	三	年	未畫場		002891
蕭	三	年			002892
廖	三	年			002893
林	三	年	跟阿嬤學包粽		1N0024200294
陳	三	年	全家一起去探險		1N0024200295

共 13 件

承辦人：　主任：　人事主任：　校長：

人事主任也需核章!!

務必核章

實施計畫P19自行列印

切結書一份(需完成校內核章)

附件 4(繳交至承辦學校)

切　結　書

本校參加臺南市 11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保證配合以下三項事項:

一、於表定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退件時間至收件地點辦理退件手續，逾時未領回者視同放棄，作品同意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置，絕無異議：

(一)第一階段退件日期 **114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**：國小－上午 9 時至 12 時；國中及高中（職）-下午 1 時至 4 時止。

(二)第二階段退件日期 **114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**：上午 9 時至 12 時止。

二、畫作框於運送及評審過程發現損壞者，主辦單位及承辦學校不負賠償責任。

三、已告知作者上述退件規定，並與參賽學生及家長簽署學生作品切結書(如附件 7)，相關書面資料留校備查。

此　致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填寫學校全銜&蓋學校關防

學校全銜：
(請加蓋學校印信)

印

信

承辦人：**核章**　主任：**核章**　校長：**核章**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14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網路報名後自動產出請列印

參賽作品背面黏貼報名表2張

114學年度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（國小．國中）

繪畫類 A3 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	☑美術班 ☐普通班
姓　名	陳
題　目	團圓樂
縣 市 別	臺南市
學校/年級/科系	麻豆國小四年級
學校指導老師 （需親自簽名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。）	顏　/ 簽名：
作品條碼	1N0024200284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※確認符合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注意事項之規定。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依比賽要點規定處置，並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參賽學生親簽：

114學年度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（國小．國中）

繪畫類 A3 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	☑美術班 ☐普通班
姓　名	陳
題　目	團圓樂
縣 市 別	臺南市
學校/年級/科系	麻豆國小四年級
學校指導老師 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。）	顏　/ 簽名：
作品條碼	1N0024200284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※確認符合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注意事項之規定。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依比賽要點規定處置，並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參賽學生親簽：

若有指導老師，務必簽名

參賽學生務必簽名

備註：

1. 報名表一式二份，請黏貼於作品背面(右上及左下方)，務必黏貼齊全，並於報名表與作品背面接合處加簽作者中文全名，以可辨識、不汙損作品為原則，筆類不拘。如附圖。
2. 書法類複選參賽通知以教網中心公告通知為主。
3. 現場創作類組獲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初選評定參加複選者，複選參賽通知以教網中心公告通知為主。

高中(職)特別注意

- 作品介紹(100-200字)，
  - 書法類組不用填寫，其它類組均須填寫
  - 版畫類請註明版種及材質(參考實施計畫P16)
  - 網路系統報名後，會和報名表一起印出。

2.檢查及核對
(報名表 簽名)

報名表(雷射列印)

(1)作者親簽名(每張2處)

(底端、騎縫處)

(2)學校指導老師親簽名

(無則免填)

騎縫處加簽作者中文全名簽名，筆類不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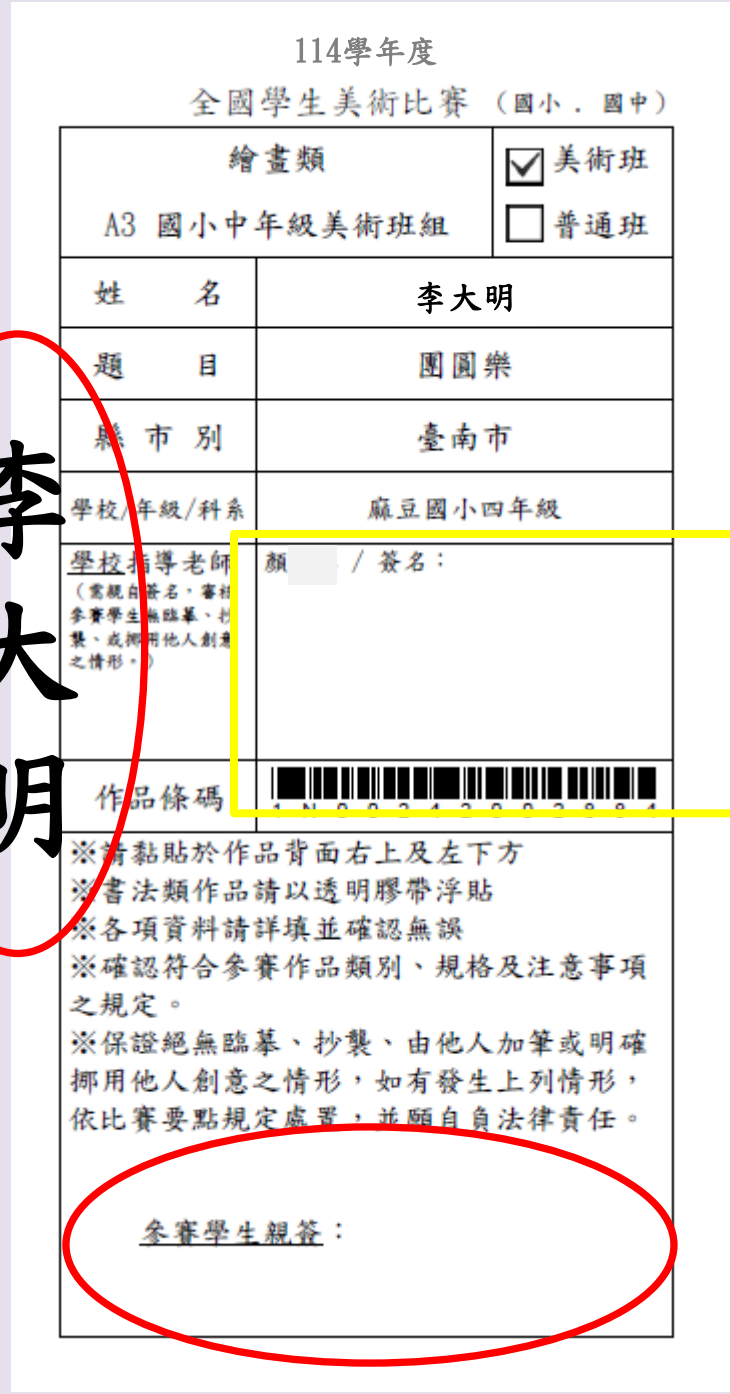

114學年度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（國小．國中）

繪畫類 A3 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	☑美術班 ☐普通班
姓　名	李大明
題　目	團圓樂
縣市別	臺南市
學校/年級/科系	麻豆國小四年級
學校指導老師 （需親自簽名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。）	顏　/ 簽名：
作品條碼	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※確認符合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注意事項之規定。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依比賽要點規定處置，並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參賽學生親簽：

李大明

2.檢查及核對(黏貼位置)

右上，左下

※報名表一式二份務必黏貼齊全

粘貼方式及**接合處簽名**如下：<u>依作品方向右上及左下方</u>

(一)書法類、捲軸類作品(背面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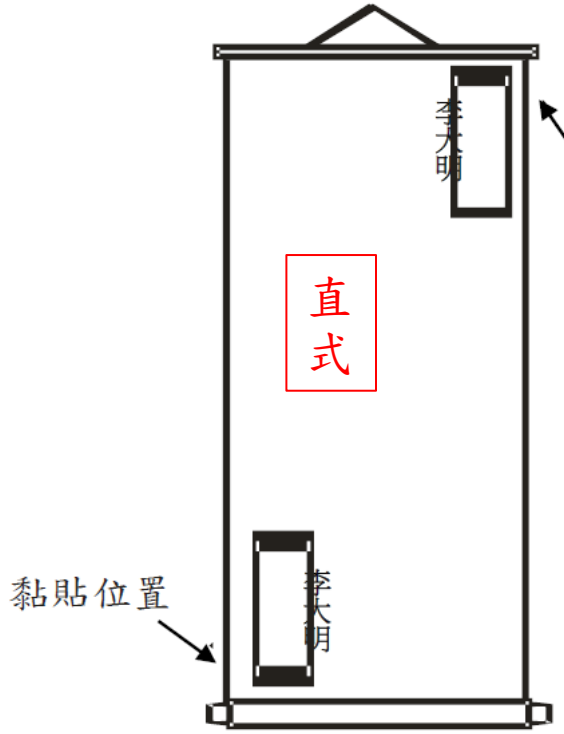

(二)框及紙卡裱裝作品(背面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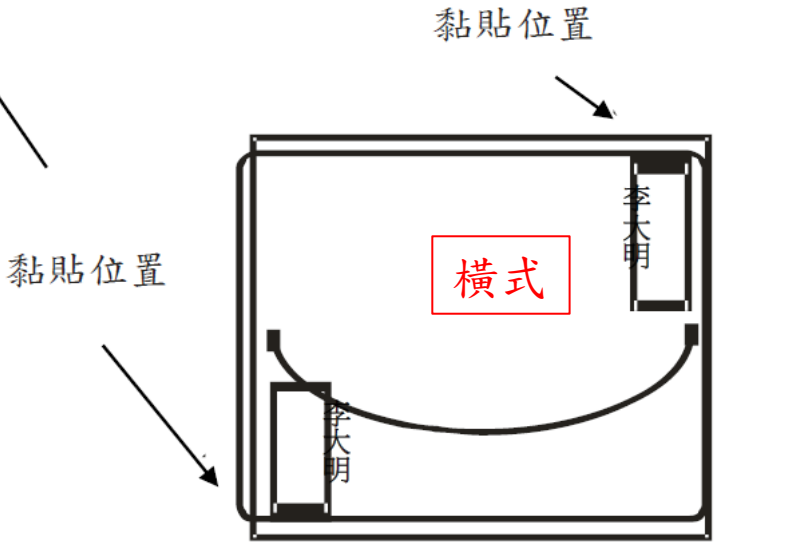

2.檢查及核對(黏貼方式)

- 書法類作品之報名表請以<u>透明膠帶浮貼</u>
- 其它類-用膠水或雙面膠<u>實貼(勿用豆豆貼)</u>

書法浮貼範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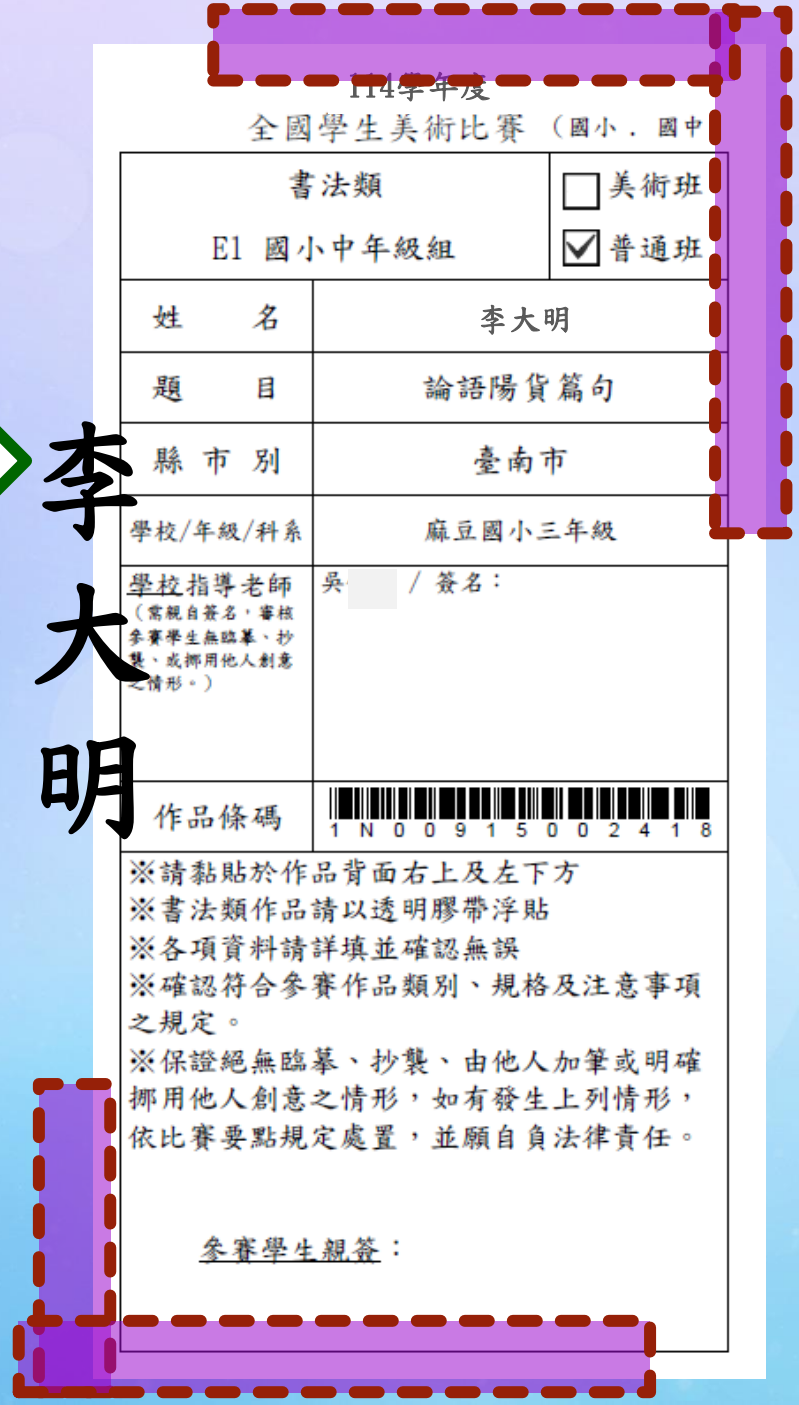

114學年度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（國小．國中

書法類 E1 國小中年級組	☐美術班 ☑普通班
姓　　名	李大明
題　　目	論語陽貨篇句
縣 市 別	臺南市
學校/年級/科系	麻豆國小三年級
學校指導老師（需親自簽名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。）	吳　　/ 簽名：
作品條碼	1N0091500241 8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※確認符合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注意事項之規定。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依比賽要點規定處置，並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參賽學生親簽：

李大明

2.檢查及核對(規格、狀況)

拍照存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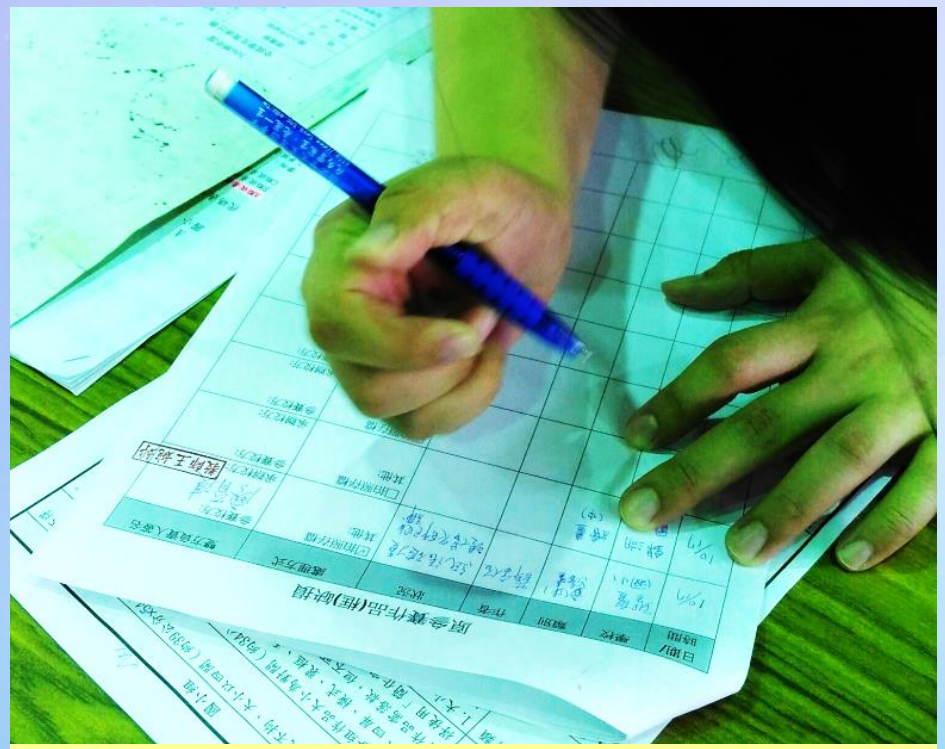

填寫狀況登記表(雙方簽章)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2.檢查及核對(作品、清冊)

- 作品數量、資料是否與作品清冊相符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3.登錄條碼

- 承辦學校進行作品刷條碼(雷射列印)
- 確認條碼成功刷入與名冊無誤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4.領取參賽清冊-清冊一覽表

臺南市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參加作品清冊一覽表

普通班北區一麻豆區麻豆國小			
組別	類別	報名件數	已送件數
國小低年級組	繪畫類	6	6
國小中年級組	繪畫類	2	2
	書法類	2	2
	平面設計類	0	0
	漫畫類	0	0
	水墨畫類	7	7
	版畫類	6	6
國小高年級組	書法類	0	0
	平面設計類	2	2
	漫畫類	0	0
	水墨畫類	7	7
	版畫類	7	7
	繪畫類	6	6

4.領取參賽清冊-作品清冊

臺南市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參加作品清冊

普通班北區一麻豆區麻豆國小

類別	組別	作者	生日	題目	指導老師	狀態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陳	年 01 月 日	鯤大白鵝	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林	年 05 月 日	採番茄	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張	年 05 月 日	大象戲團	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陳	年 08 月 日	閱讀趣	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郭	年 05 月 日	我的奇幻樂園	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陳	年 12 月 日	我和我的寶貝	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	黃	年 05 月 日	柑仔店的午後時光	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	楊	年 11 月 日	中秋節		已送
書法類	國小中年級組	陳	年 10 月 日	詩二首		已送
書法類	國小中年級組	蘇	年 11 月 日	登樓		已送
平面設計類	國小高年級組	何	年 11 月 日	「肉食恐龍特展」-掠食		已送
繪畫類	國小高年級組	唐	年 07 月 日	玉井之美		已送

以上共計45件，保證於活動結束後至收件地點辦理退件手續，退件日期:114年10月28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至 12 時、下午 1 時至 4 時，至立人國小兒童美術館(普通班南區)或麻豆及人堂(普通班北區、美術班) 領回，逾時不負保管之責，逾時未領回者視同放棄、作品同意主辦單位全權處置，絕無異議。

參賽學校核章

承辦人核章：　　主任核章：　　校長核章：

承辦學校核章

收件學校確認簽名：

作品規格注意事項

- 詳細規格內容請自行參閱實施計畫，承辦人於校內收件時務必確認作品規格正確，以免到收件現場因規格不符被退件
- 本說明提供之作品樣本，僅協助各位承辦人了解專業術語之涵意
- 附註:其中所指「約」的誤差範圍請以正負 2 公分內。

繪畫類

組別	國小
尺寸	四開 (約39X54 cm)
規範	1.不得裱裝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西畫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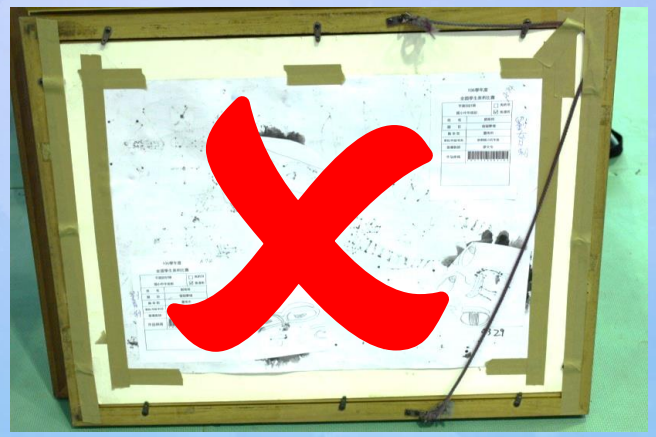

無背板

組別	國中	高中(職)
尺寸	四開 (約 39X54cm)	油畫10-50號 (53x33cm- 116.5x91cm) 水彩四開-全開 (39x54cm- 78x108cm)
規範	1.不得裱裝 2.油畫作品待乾透後方可繳交。	1.要裝框 2.加防潮耐撞背板 3.作品大小以畫布、紙張為主(不含框)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台灣畫布規格表			
號數	人物型〈F〉	風景型〈P〉	海景型〈M〉
	公分	公分	公分
0	17.0×14.0		
10	53.0×45.5	53.0×41.0	53.0×33.0
12	60.5×50.0	60.5×45.5	60.5×41.0
15	65.0×53.0	65.0×50.0	65.0×45.5
20	72.5×60.5	72.5×53.0	72.5×50.0
25	80.0×65.0	80.0×60.5	80.0×53.0
30	91.0×72.5	91.0×65.0	91.0×60.5
40	100.0×80.0	100.0×72.5	100.0×65.0
50	116.5×91.0	116.5×80.0	116.5×72.5

書法類

組別	國中、國小	高中(職)
尺寸	對開 34X135cm (含托底)	全開 68X135cm (含托底)
規範	● 素色宣紙 ● 有無格子均可 ● 作品需落款 ● 不可寫校名 ● 一律托底 ● 不得裱裝	
不收	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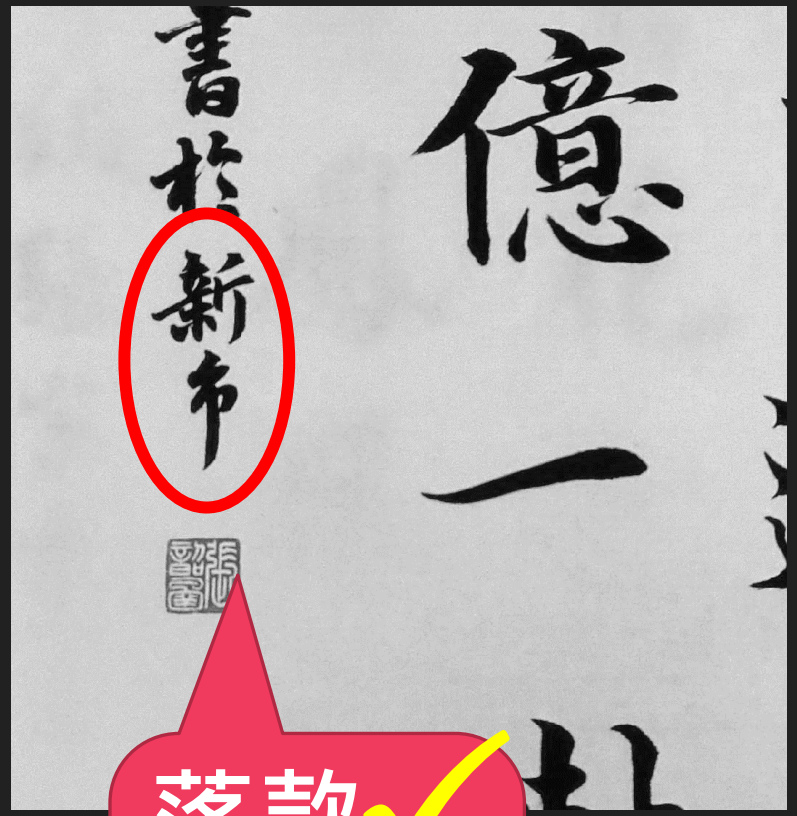

落款✓

校名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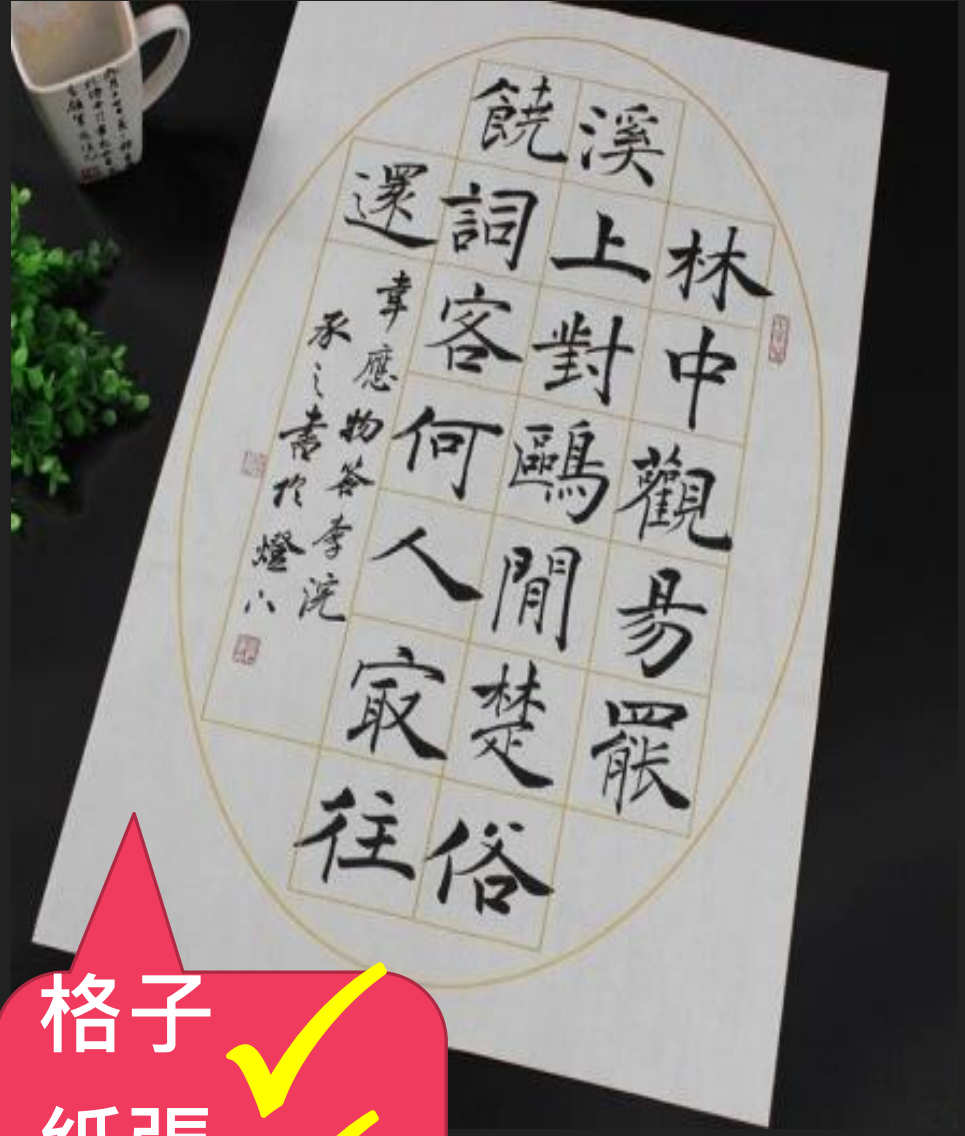

格子✓

紙張✓

尺寸✗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水墨類

組別	國中、國小	高中(職)
尺寸	四開 (約30~35cmX60~70cm) (含托底)	寬度: 不得超過120公分 長度: 不得超過270公分 (含托底)
規範	一律托底 但不得裱裝	一律以捲軸裱裝，並以塑膠套裝妥送件。
	1.可落款，不可有校名 2.使用宣(棉)紙	
不收		橫式、聯屏、裝框、手卷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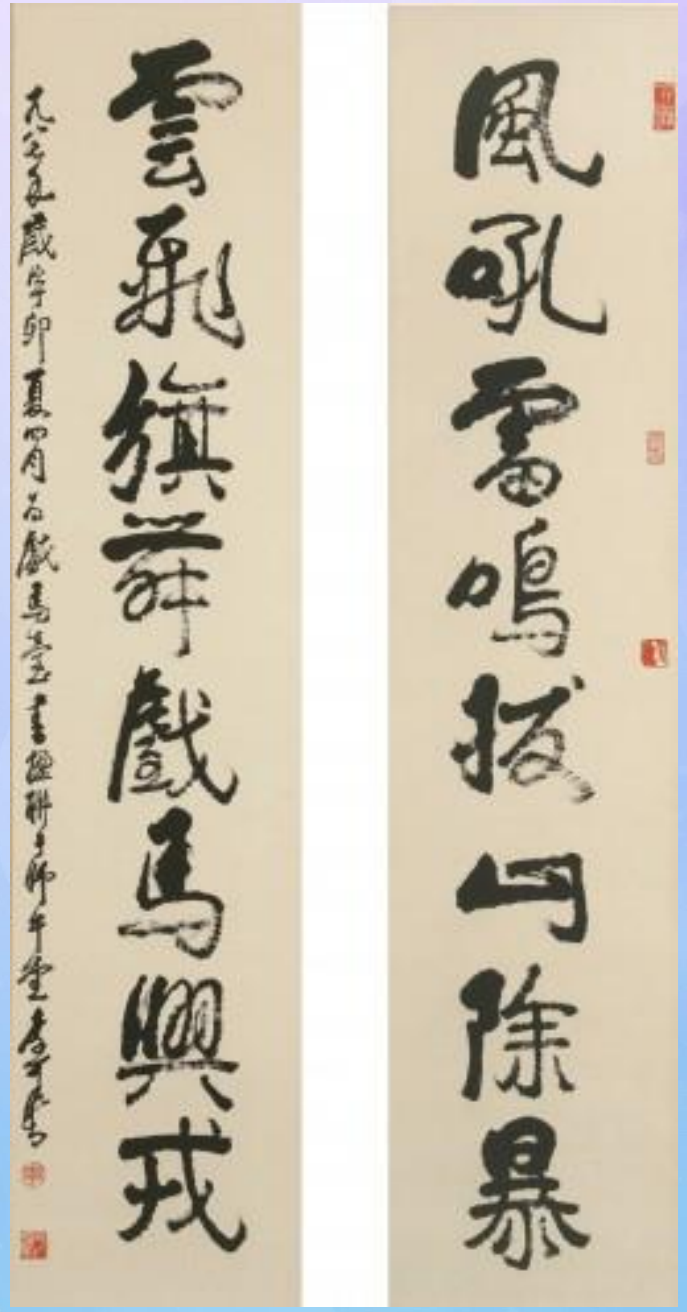

不收!!

對聯

四屏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不收!!

裝框

橫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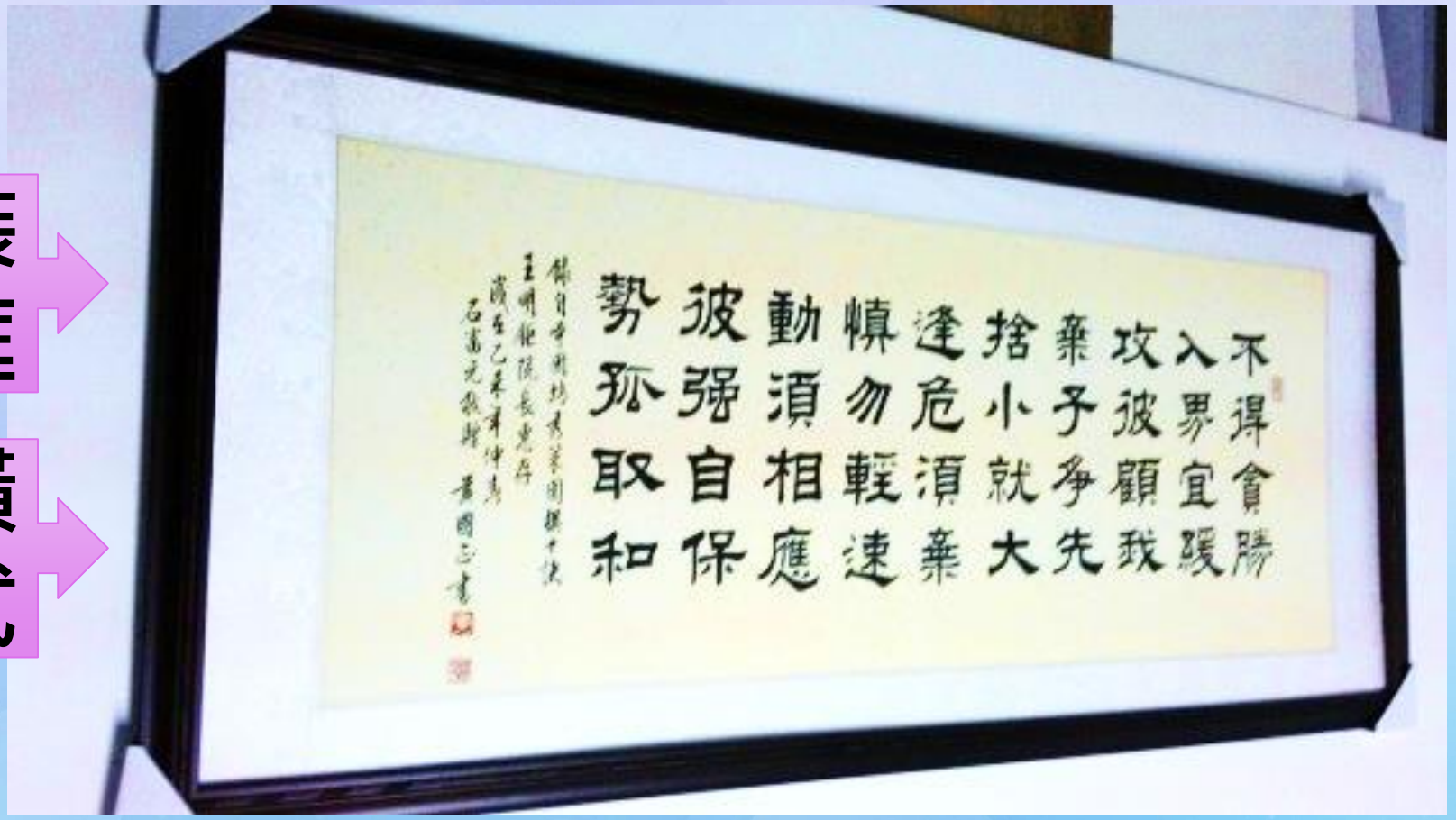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不收!!

手卷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平面設計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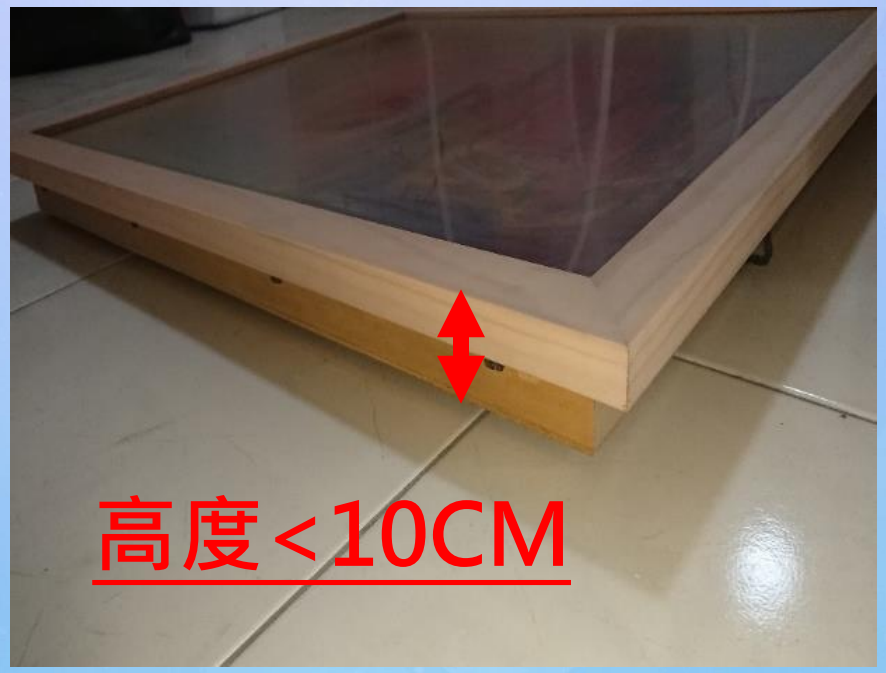

組別	國小	國中	高中(職)
尺寸	四開 (約39x54cm)	四開到對開 (39x54cm)- (39x108cm或 78x54cm)	四開到全開 (39x54cm)- (78x108cm)
規範	1.一律裝框，高度不超過10cm 2.加裝壓克力板保護作品 3.連作不收		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平面設計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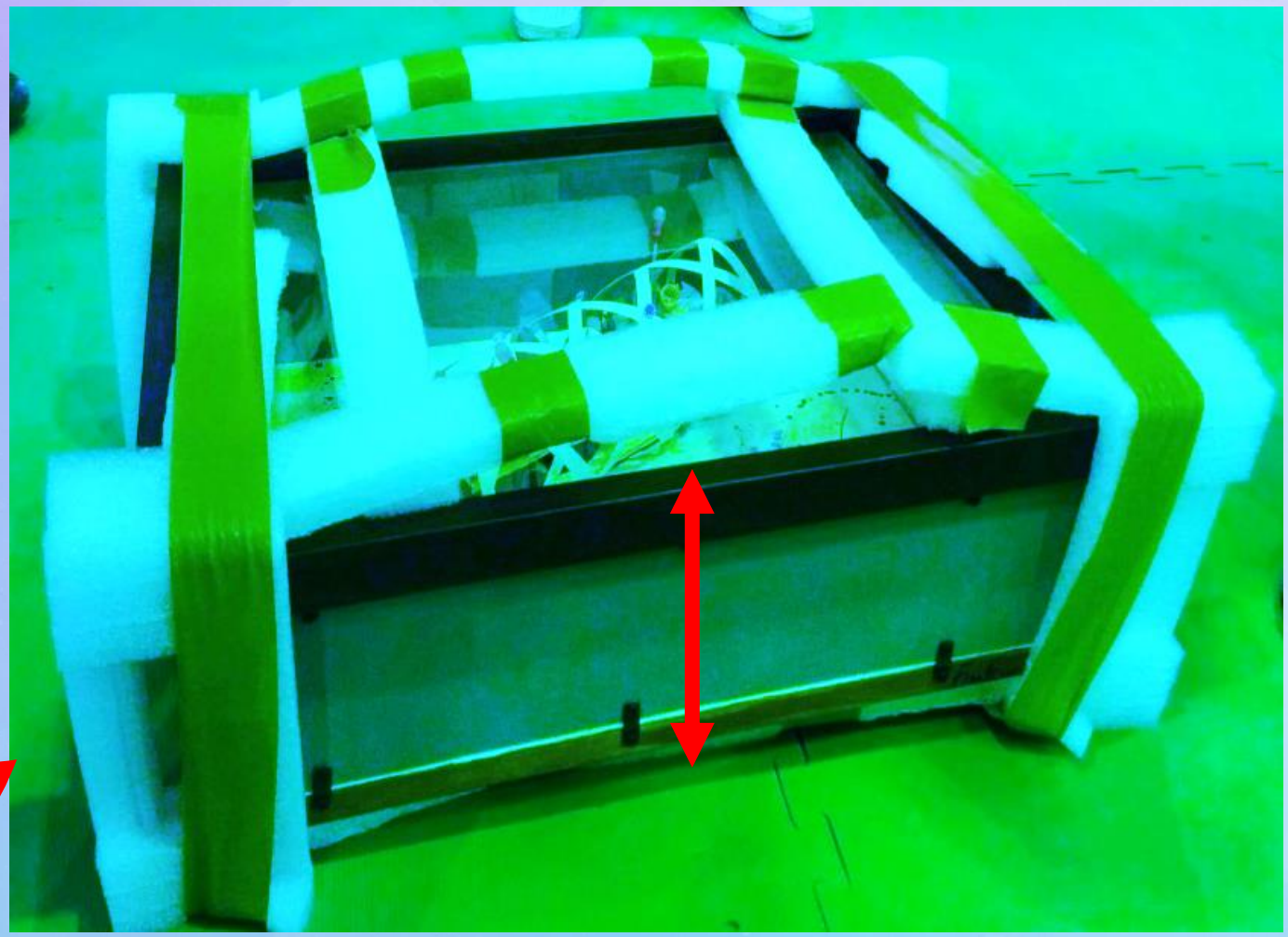

高度>10CM退件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漫畫類

組別	國小	國中	高中(職)
尺寸	皆不超過四開(39x54cm)		
規範		可電腦繪圖，不需繳交光碟，作品仍需印出。	
	一律不裱裝		

版畫類

組別	國中、國小	高中(職)
尺寸	四開 (約39x54cm)	<120x120cm
規範	1.不得裱裝 2.為預防作品黏貼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	1.一律裱框 2.背板材質以防潮耐撞為原則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版畫類

版畫 作品正面一律簽名

(依國際慣例使用鉛筆為宜)

裝框及托底需提早處理

裝框及托底需要3天至一個禮拜左右的時間，請提醒同學提前處理，以免錯過交件時間

框不可使用玻璃、不可使用鋁框
否則現場不予收件

裱框作品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裱框作品

送件時
框請面對面、
背對背放好
避免受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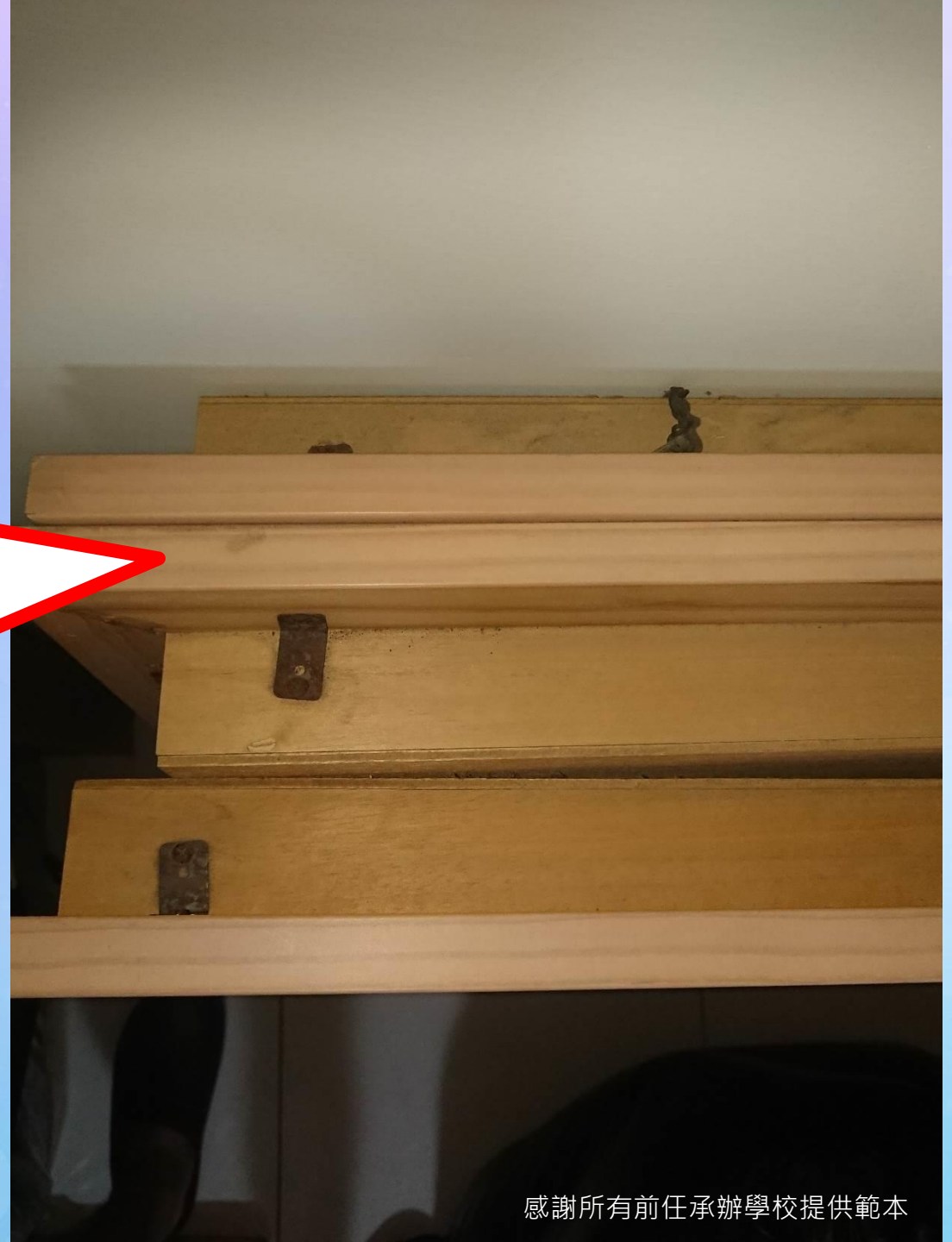

感謝所有前任承辦學校提供範本

作品規格注意事項

- 作品規格之細節規定，請務必自行詳細閱讀實施計畫內容，若仍有不了解處，請以實施計畫詢問貴校美術老師，亦可電話詢問承辦學校
- 立人國小 06-2222054轉740　侯育芬主任
- 麻豆國小 06-5722145轉804　鄭佳韻主任

市賽退件流程

10/28(二)

攜帶參賽作品清冊
獎狀更正表(需要時攜帶)

點收
獎狀

清點作品
核對退件清冊

獎狀更正
(需要時)

確認簽章

獎狀更正

- 10/16前先掃描更正表電郵給承辦人，再電洽承辦人確認。
- 10/28領取未參加全國賽作品時，攜帶此更正表，向承辦學校辦理更正。

立人國小承辦人：2222054#741張簡采昕老師
立人國小e-mail : tsai1992831@gmail.com
麻豆國小承辦人：5722145-812曾宜萍老師
麻豆國小e-mail： jyiping0828@gmail.com

附件 6（繳交至承辦學校）

臺南市 11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獎狀更正表(補件)

報名區域：		
報名組別：		
報名類別：		
得獎名次：		
更正項目	原登錄資料	更正後資料
學生中文姓名		
學生英文姓名		
學校中文名稱		
學校英文名稱		
指導教師中文姓名		
指導教師英文姓名		

註：

一、請各校於 114 年 10 月 15-16 日電洽承辦學校核准更正者，請於 114 年 10 月 28 日至該區承辦學校領取未參加全國賽之作品時，攜帶此更正表一份，向該區承辦學校辦理更正。

二、指導教師部分，請各校務必依照旨揭實施計畫第九點規定：「報名表之學校指導老師欄，限填一位就學學校老師(經學校聘任之代理、代課教師，並須具指導事實)，若非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「無」。」故各校所填報的指導教師非屬貴校校內教師者，請一併更正，若經查未依規定辦理者，後果請自行負責。

承辦人：核章　主任：核章　校長：核章

25

退件攜帶

以學校為單位攜帶參加作品清冊

臺南市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參加作品清冊一覽表

普通班北區—麻豆區麻豆國小			
組別	類別	報名件數	已送件數
國小低年級組	繪畫類	6	6
國小中年級組	繪畫類	2	2
	書法類	2	2
	平面設計類	0	0
	漫畫類	0	0
	水墨畫類	7	7
	版畫類	6	6
國小高年級組	書法類	0	0
	平面設計類		
	漫畫類		
	水墨畫類		
	版畫類	7	7
	繪畫類	6	6

臺南市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參加作品清冊

普通班北區—麻豆區麻豆國小						
類別	組別	作者	生日	題目	指導老師	狀態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陳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01 月 日	飯大白鵝	[redacted]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林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05 月 日	採番茄	[redacted]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張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05 月 日	大象戲團	[redacted]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陳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08 月 日	閱讀趣	[redacted]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郭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05 月 日	我的奇幻樂園	[redacted]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	陳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12 月 日	我和我的寶貝	[redacted]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	黃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05 月 日	柑仔店的午後時光	[redacted]	已送
繪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	楊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11 月 日	中秋節	[redacted]	已送
書法類	國小中年級組	陳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10 月 日	詩二首	[redacted]	已送
書法類	國小中年級組	蘇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11 月 日	登樓	[redacted]	已送
平面設計類	國小高年級組	何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11 月 日	「肉食恐龍特展」-捍食	[redacted]	已送
繪畫類	國小高年級組	唐[redacted]	[redacted]年 07 月 日	玉井之美	[redacted]	已送

以上共計45件，保證於活動結束後至收件地點辦理退件手續，退件日期:114年10月28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至 12 時、下午 1 時至 4 時，至立人國小兒童美術館(普通班南區)或麻豆及人堂(普通班北區、美術班) 領回，逾時不負保管之責，逾時未領回者視同放棄、作品同意主辦單位全權處置，絕無異議。

承辦人核章：　　主任核章：　　校長核章：

收件學校確認簽名：

參賽學校核章

承辦學校核章

全國賽退件流程

11/28(五)

攜帶

第一階段退件清冊

清點作品

核對第二階段

退件清冊

確認簽章

退件時間

退件地點

麻豆國小：北區、不分區美術班

立人國小：南區

請務必來退件

(1)市賽退件：

10/28(二)

上午 9 : 00~12 : 00 - 國小

下午 1 : 00至 4 : 00 - 國、高中（職）

(2)全國賽退件：

11/28 (五) 9:00~12:00

附件 7

學生作品
退件切結書
(學校留存備查)

附件 7(學校留存)

臺南市 114 學年度學生作品退件切結書(參考)

臺南市 11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於 114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進行第一階段退件（市賽）； 114 年 11 月 28 日(星期五)進行第二階段退件（全國賽）。

本校於 114 年 10 月○日進行第一階段退件；114 年 11 月○日進行第二階段退件。

參賽同學請注意領回時間， 逾時未領視同放棄， 作品同意由本校全權處置，絕無異議。

學生班級:　　座號:　　姓名:

家長簽名:

此致

○○區○○國中、小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14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須核章部份

- 附件 3：作品清冊
- 附件 4 ：切結書

10/07、08
送件時

- 參賽作品清冊(送件時會領回)
- 附件 6：臺南市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獎狀更正表(需要時才攜帶)

10/28
退件時

附件 8

送件前
送件當天
檢核用

附件 8（於送件前及送件當天檢核用）

臺南市 11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自我檢核表(參考)

編號	項目	學校勾選
1	已於本市美術比賽網路報名系統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及作品清冊。	
2	報名表已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，並於接合處簽名。	
3	攜帶作品清冊並完成核章 （數量_____類_____件）	
4	完成切結書填寫並核章	
5	學生作品退件切結書，是否交付學生及家長簽名並收回	
6	版畫作品正面已依照版畫簽名格式正確簽名	
7	國中、小之水墨畫類及書法類是否已托底；高中職之水墨畫類是否已捲軸裱裝及書法類是否已托底。	
8	出發前清點作品數量，確定名單與作品是否吻合	
9	其它	

書法現場書寫

- 參賽人員-書法類各組前三名
- 10/15(三)前 教育局公告通知各得獎學校轉知獲選學生及指導老師
- 承辦學校電聯通知後，請參賽學校務必於10/16(四)中午12:00前以e-mail方式回覆參賽意願。
- 10/18(六)於民德國中民德館舉行

麻豆國小承辦人：5722145-812曾宜萍老師
麻豆國小e-mail： jyiping0828@gmail.com

立人國小承辦人：2222054#741張簡采昕老師
立人國小e-mail : tsai1992831@gmail.com

書法現場書寫

- 請攜帶學生證或附照片之在學證明、身分證件辦理報到手續。
- 未參加現場書寫者或未有現場完整作品書寫事實者，不予送件參加全國決賽，同時取消市賽得獎資格及相關人員獎勵，並追回所頒獎狀。
- 相關規定請參閱現場書寫簡章(附件5)

THE END

感謝大家聆聽